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書函

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88號12樓

傳 真：(02)26531773

承辦人及電話：謝若涵(02)26531995

電子郵件信箱：sfaa0159@sfaa.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8月20日

發文字號：社家老字第108011011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1080110118-1.tif、1080110118-2.pdf)

主旨：轉知財政部令，略以：「機構提供住民紙尿褲及看護墊收取之費用，未併計為照顧服務費用者，核屬機構銷售貨物所收取之代價，應依法課徵營業稅」，請查照轉知。

說明：依據衛生福利部108年8月13日衛部照字第1081561268號書函(副本)轉財政部108年8月9日台財稅字第10800554531號函轉同年月日台財稅字第10800554530號令辦理(如附件)。

正本：新北市政府社會局、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桃園市政府社會局、臺中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宜蘭縣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社會局、屏東縣政府、臺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澎湖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

副本：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承辦衛生福利部北區老人之家頤苑自費安養中心、財團法人利河伯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臺灣省私立基督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安老所、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菩提仁愛之家、財團法人樹河社會福利基金會附設台灣省私立悠然山莊安養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光明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嘉義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嘉義博愛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嘉義濟美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普門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孝愛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南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桃園仁愛之家、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健順養護中心、社團法人台灣老人福利機構協會、社團法人台灣長期照顧發展協會全國聯合會、本署老人福利組



長青福利科 收文:108/08/21



121080101343 有附件